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启迪桑德”）于2017年12月11日以电话及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的通知”，并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监事会。本次董事会议于2017年12月13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本次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一波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拟在不影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根据相关规定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69,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建设及进展，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公司将以经营性自有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使用上述募集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也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及进展。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55号）。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监利桑德荆源水务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监利桑德荆源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利荆源”）所属项目提标改造所需，公司决定由全资子公司启迪桑德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迪桑德水务”，该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水务业务实施平台公司）对监利荆源进行增资，将其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万元增至3,441.331万元，新增出资额人民币2,441.331万元由启迪桑德水务以货币形式全额认缴，本次增资完成后，监利荆源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3,441.331万元，启迪桑德水务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100%。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代表本公司办理监利荆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公司将视该公司增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荆州桑德荆清水务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荆州桑德荆清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州荆清”）所属项目提标改造所需，公司决定由全资子公司启迪桑德水务对荆州荆清进行增资，将其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000万元增至7,000万元，新增出资额人民币2,000万元由启迪桑德水务全额认缴，本次增资完成后，荆州荆清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7,000万元，启迪桑德水务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100%。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代表本公司办理荆州荆清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公司将视该公司增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湖北省宜昌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建设启迪桑德宜昌总部大楼项目，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在湖北省宜昌市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作为该项目具体实施主体，该项目公司名称拟为“宜昌启迪桑德置业有限公司”；经营范围拟为“商品房销售及租赁，投资管理、物业管理”（该公司企业名称及经营范围以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核准结果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代表公司办理该全资子公司的工商设立登记事宜，公司将视其设立及业务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第二项至第四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对外投资事项公告》（公告编号：2017-156号）。

特此公告。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四日